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8 年 7 月 6 日及 7 日

總目 156－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向資優教育基金注資」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8 億元的新承擔額，用以向「資優教育基金」注資。

問題

我們需要加強支持資優教育的發展，讓更多資優學生能夠盡展潛能，以豐富香港的人才庫及提升我們的競爭力。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新開立一筆為數 8 億元的承擔額，向「資優教育基金」(下稱「基金」)注資，以增加投資收入支持香港資優教育的發展。

理由

香港資優教育學苑的服務

3. 香港資優教育學苑(下稱「學苑」)在 2008 年以 2 億元啟動資金開始營運，其中包括何鴻卿爵士 1 億元捐款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在 2007 年 1 月批准的 1 億元一筆過撥款，為具有卓越才華的學生提供更有系統、分層及具挑戰性的校外培訓課程，並推廣資優教育的理念和實踐方法，以支援教師和家長。啟動資金過往是學苑營運所需資金的主要來源。在 2016 年，啟動資金將近耗盡時，還沒有新的捐贈。有見於為資優學生繼續提供校外培育的需要，政府在 2016 年成立了基金作為本金，以其產生的投資收入提供資金，支持學苑推動資優教育的發展。

4. 學苑目前提供的資優教育課程以增潤為主。雖然這些增潤課程有助拓闊學生在學校課程以外的經歷，以及提高他們追求卓越的興趣和動機，但這類課程不一定能夠充分栽培特別資優學生在其專長的領域取得更高成就並盡展所長。學苑亦為頂尖的資優學生舉辦個別課程，為他們提供進階學習經歷，並為特別資優學生提供機會及相關培訓，讓他們參加國際知名的比賽。此外，學苑亦提供家長教育課程，協助家長為他們的資優子女提供最佳的支援。學苑在過去 3 年(2014／15 至 2016／17 學年)提供的課程及學生修讀人數統計數字載於附件 1。

資優教育的發展

5. 近年，海外不同國家的資優教育發展迅速。頂尖的資優學生可獲提供個別化的進階學習經歷，協助他們盡展潛能。我們認為有需要為頂尖的資優學生提供更多進階學習課程，讓他們能夠在具潛能的領域，或在適當的情況下，於更廣的範疇甚至跨領域中獲得高質素及具挑戰性的學習經歷。學苑正計劃擴展服務的範疇及規模，為積極參與增潤課程並表現優異的學生提供更多進階課程，並已就計劃諮詢教育局。

6. 借鑑資優教育迅速發展的海外國家，例如以色列、新加坡和韓國的經驗，我們認為讓專上院校、非政府組織和大型私營企業(尤其是創新及科技界別)參與，將能大大加強為資優學生提供的服務。專上院校的學者和科創企業的專業人士具備所屬專業範疇的專門知識、技能和經驗，能夠協助識別及啟發資優學生，並讓他們體驗進階的學習經歷，使他們在專長的領域進一步發展潛能及取得更高的成就。他們可以提供研究項目或良師啟導計劃，讓學生可以在來自專上院校的科學家或不同界別的專業人士指導下學習。

7. 當基金在 2016 年成立時，政府亦成立了「資優教育諮詢委員會」¹(下稱「諮詢委員會」)，就基金的運用及管理、香港資優教育的策略性發展，以及推動資優教育的方法和措施，向教育局局長提供建議。在學

¹ 諮詢委員會由非政府人員出任主席，成員來自不同界別的代表，例如專上院校、學校、家長、私營機構、熟悉本地和海外資優教育施行情況的專家、專業團體，以及教育局的當然委員。

苑以外，亦有其他服務提供者為資優學生開辦課程²。諮詢委員會一直討論如何借鑑海外的發展經驗，加強資優教育的發展與服務，讓更多持份者參與識別特別資優學生，以及為他們發展進階學習課程。我們建議調撥更多資源以支持本地資優教育，從而吸納相關的持份者提供更廣泛的進階課程，並擴大服務的範圍，以更全面照顧資優學生的需要，包括未有報讀學苑的學生。可開辦的進階學習課程例子見附件 2。

注資基金的需要

8. 在 2017 年 3 月，政府將全數 8 億元的本金存放於外匯基金作投資³。基於 2017 年的投資回報率為 2.8%，基金由 2017 年 3 月至 12 月的回報收入約為 1,800 萬元⁴。2018 年外匯基金的回報率為 4.6%，而 2019 年 1 月可獲取的投資收入約為 3,700 萬元。學苑在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間的營運開支為 3,450 萬元；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17 個月)的營運開支則為 5,240 萬元(按比例計算，12 個月開支為 3,700 萬元)。目前的投資收入只能有限度地支持學苑擴展服務，實難以騰出更多資金落實諮詢委員會的建議，讓其他持份者參與其中。

9. 雖然我們仍然期望學苑可透過進一步的捐贈、贊助和課程收費以增加收入，惟學苑迄今未能獲得任何可觀的捐贈和贊助。學苑現正考慮收取課程費用，但須在產生收入與窒礙資優學生參與之間取得平衡。可以預見，未來收取的任何費用都不會達到能夠產生顯著收入的水平，而收取高額費用亦不符合公眾對政府為資優教育作出承擔的期望。

² 其他服務提供者多為本港的大學，提供的課程通常是收費的。

³ 在外匯基金的存放期為 6 年，此期間不能提取本金金額。回報率是過去 6 年外匯基金投資組合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率或上年度政府 3 年期債券的年度平均收益率，最低為零，以較高者為準。

⁴ 鑑於 2017 年的投資回報率低，投資收入不足以支持學苑的全年營運。為支持學苑的營運及現金流的需要，教育局在 2017 年 8 月向學苑提供 2,200 萬元(相當於全年營運開支約 60%)。在 2018 年 1 月基金的投資收入可供提取時，教育局從基金的投資收入提取了 1,400 萬元(相當於全年營運開支約 40%)，資助學苑的營運。

10. 政府在資優教育方面的投資，不但惠及資優學生，社會亦能受益於受培養的人才所作的貢獻。我們建議向基金注資 8 億元以產生更多投資收入，支持學苑優化服務及落實諮詢委員會建議的措施，包括讓不同資優教育服務提供者為資優學生提供優質的進階學習課程及加強香港資優教育的發展。假設投資回報率在每年 3.7% 至 4.9% 的範圍內，建議的注資連同基金現有的本金將產生約 5,920 萬元至 7,840 萬元的投資收入。

規管和監察機制

11. 若注資建議獲通過，我們將繼續根據信託契約所訂定的框架和要點妥善管理基金。現時的規管和監察機制將仍舊適用。更具體而言，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將擔任基金的受託人；諮詢委員會會就基金的運用及管理向教育局局長提供建議；教育局亦會將基金每年的經審計賬目提交立法會。此外，作為管制人員，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會負責確保基金的資源得到審慎的管理。

對財政的影響

12. 我們已為向基金注資 8 億元的建議，在 2018-19 年度的預算中預留足夠資金。若建議的注資獲得通過，我們將作出恰當的投資安排。

13. 一般而言，落實上文所述與資優教育相關措施所產生的開支，應由基金的投資回報支付。然而，市場或會波動，收入因而減少，遇到這種特殊情況，我們須調整開支，或運用小部分本金，以提供所需的資金。

14. 教育局將繼續承擔因監察基金運作和為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支援服務而衍生的相關行政費用。

公眾諮詢

15. 我們曾在 2018 年 5 月 11 日諮詢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下稱「委員會」)。雖然部分委員查詢學苑的財政狀況和學生修讀人數的統計數字，以及政府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資優學生的政策，但委員會支持我們提交撥款建議供財委會考慮。教育局已另向委員會提交補充資料，相關

資料適切地已納入本文件內。

背景

16. 自 2000 年以來，教育局一直實施「三層架構推行模式」，同時鼓勵學校提供合適的課程及機會，讓學生透過參加相關的學習活動發展潛能－

- (a) 第一層是指在一般課堂中運用教學策略，發掘學生在創造力、明辨性思考、解難或領導能力方面的潛能；
- (b) 第二層是指在校內為能力較高的學生，提供專科或跨學科的抽離式培育計劃；以及
- (c) 第三層是指在校外為特別資優學生，提供特定的專門訓練學習機會。

一直以來，教育局為學校和教師提供支援，以推行第一層和第二層的課程培育資優學生，學苑則為特別資優學生提供第三層的資優教育服務。

17. 學苑以無股本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成立，並以 2 億元作為啟動資金，當中包括何鴻卿爵士捐款 1 億元及在 2007 年 1 月獲財委會批准的 1 億元一筆過撥款(請參閱 FCR(2006-07)37 號文件)。

18. 經財委會在 2016 年 6 月批准後(請參閱 FCR(2016-17)48 號文件)，基金在 2016 年 11 月成立，以 8 億元為本金，產生投資收入支持香港資優教育的發展。學苑資金曾嚴重短缺，難以為 2017 年 10 月以後繼續營運，基金的投資回報為學苑提供了收入來源，支持其長期的持續措施。

香港資優教育學苑提供的課程

A. 學生課程

(a) 課程數目及修讀人數

	2014／15 學年		2015／16 學年		2016／17 學年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增潤課程	177	4 211	183	5 236	194	5 394
情意教育課程和進階學習經歷	不適用	不適用	51	1 499	58	923
比賽培訓課程	22	566	23	635	27	781

(b) 報讀率及完成率

	2014／15 學年		2015／16 學年		2016／17 學年	
	平均報讀率	平均完成率	平均報讀率	平均完成率	平均報讀率	平均完成率
增潤課程	82.0%	85.4%	83.1%	83.7%	84.1%	80.9%
情意教育課程和進階學習經歷	不適用	不適用	113.7%	87.4%	77.9%	92.5%
比賽培訓課程	81.8%	70.5%	82.0%	73.9%	86.7%	75.7%
整體	81.9%	83.8%	89.1%	83.6%	83.0%	82.8%

B. 家長課程

	2014／15 學年		2015／16 學年		2016／17 學年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課程數目	修讀人數
研討會	15	573	19	904	4	195
工作坊	11	293	3	34	4	133
親子平行小組	0	0	4	56	4	36
家長朋輩支援小組	25	661	26	447	20	507
到校講座	36	2 416	31	1 907	14	1 516
座談會	1	107	0	0	0	0
家長迎新活動	4	967	4	1 805	2	791
總數	92	5 017	87	5 153	48	3 178

可開辦的進階學習課程例子

課程(性質)	目標	推行	成果
1. 研究為本的 STEM ^註 相關良師啟導計劃 (探究學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資優學生提供 STEM 領域的重要知識和技能，為將來進行進階研究或從事相關行業作準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讓資優學生在專上院校的學者指導下協助進行特定研究項目(例如生物技術、人工智能等)。 — 亦提供機會讓資優學生協助由專上院校的學者和不同行業(例如食品工業、化學工業等)的科學家／專業人士共同開發的協作研究項目。 — 安排學生在升讀大學前漫長的暑假參加有關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展示／推廣學生參與研究的新技術／發明，以表揚資優學生的成果。 — 完成研究項目後，在本地／海外學術刊物或相關刊物上發表由資優學生、學者、專業人士和科學家共同撰寫的研究報告。 — 資優學生與公眾分享他們的反思和體驗。

^註 STEM 指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

課程(性質)	目標	推行	成果
2.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計劃 (體驗和探究學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讓資優學生參與研究為本的社會科學項目，並讓他們掌握社會科學研究所需的重要知識和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上院校的社會科學系、非政府機構和青少年組織獨立主辦或共同協辦，讓資優學生參與多元化的社會科學研究項目。 — 資優學生亦可擔任行動研究員，評估所參與社會科學項目的實施情況，以便就相關政策制定建議，改善現行做法或促使社會進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優學生就特定的社會議題提出相關政策的建議。 — 資優學生與公眾分享他們的反思和體驗。
3. 學徒和創業計劃 (體驗和協作學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大學和商界共同努力下，為資優學生提供在大型企業真實學習的機會，以獲取專業知識和經驗。 — 為資優學生提供協作學習經歷，並讓他們掌握創立和經營業務的知識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機構提供實習機會，讓資優學生可以在實際的工作場所跟頂尖專業人士學習，以獲得該領域的知識和技能(例如在升讀大學前的暑假期間)。 — 合適的企業包括金融科技、法律服務、新聞等方面的企業。 — 專上院校商學院的學者或私營企業的专业人士向資優學生提供意見，以助資優學生組成團隊共同策劃、成立公司，並在一段持續的時間實際經營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具學習動機的資優學生提供真實學習機會。 — 完成計劃後，學生可獲頒授與工作相關的專業認證。 <p data-bbox="1518 1118 2089 1233"><i>(參考資料：微軟學徒計劃 https://partner.microsoft.com/en-gb/Training/apprenticeships)</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際成立和經營業務／公司，讓資優學生從所獲經驗中有所領會。 — 資優學生向公眾講述他們的反思和

課程(性質)	目標	推行	成果
	技能。 — 在富挑戰性的環境中培養資優學生的創造力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體驗。
4. 學生自發的研究項目 (個人化學習)	— 為資優學生在其有興趣的範疇提供進階的個人化學習機會。 — 培養資優學生的自主學習習慣。	— 制定在不同領域具有專業知識和研究興趣的大學學者及專業人士名單。 — 獲選的資優學生向名單上的學者／專業人士提交特定主題的個人研究計劃。 — 為資優學生提供個別指導，讓學者／專業人士就他們的研究計劃提供建議。 — 可行的領域可包括經濟學、金融學、法律、社會議題、心理學、教育等。	— 個別資優學生撰寫與學術論文相近的研究報告。 — 舉辦由參與的資優學生主導的研討會，讓他們展示研究成果。
